

关于征集四川省教育厅首批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 经典案例的通知

教字〔2025〕189号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首批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经典案例的通知》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征集首批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25〕8号）要求，为切实做好首批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经典案例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方向

面向全省高等学校，征集一批具有示范性、可推广性和可持续性的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。主要征集方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。

（一）资源“走出去”。配合“一带一路”、南南合作等国际合作倡议，服务上海合作组织、东盟等政府间国际组织，以及金砖国家合作机制等多边框架，聚焦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布局，充分利用数字技术和教育资源，与国外高校共建国际专业，向国外高校输送优质课程、教材、虚拟仿真实验项目、数字化教学工具等教学资源的情况。

（二）活动“走出去”。牵头或共建国际联盟、组织、机构等，举办高等教育数字化相关的国际人文交流和赛事活动，促进

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合作的情况。

（三）服务“走出去”。与国外高水平大学或相关机构建立的课程共享、学分互认、学位互授联授、微证书认证等机制的实施情况。

（四）标准“走出去”。向国外高校输出中国数字教育标准、技术应用规范与教育治理模式等，扩大中国高等教育的国际影响力，带动中国标准走向世界。

二、推荐流程

（一）学院申报。请各学院根据“征集方向”要求，积极组织申报。

（二）学校遴选。按规定，学校将择优遴选 1 个案例，推荐报送省厅。

（三）省级评审。由教育厅委托专家对高校推荐的案例进行评审，择优向教育部推荐 3 个案例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（一）提交材料

- 1.《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申报书》（附件 2）
- 2.《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
- 3.3 分钟以内案例展示视频（视频格式仅限 MP4 格式）

（二）提交时间

1.请各单位在 10 月 29 日前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于丽娜老师 OA 邮箱。

2.请各单位在 10 月 31 日前将申报书、汇总表（Word 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 PDF 版）和 3 分钟展示视频上传至高等教育教学项目申报评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ps.swjtu.edu.cn/index.html>），并完成申报材料的审核和提交工作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申报材料要求描述详实、重点突出、表述准确、逻辑性强。申报主体需提交详细的案例描述、实施效果证明和推广计划等相关材料。

五、教务处联系人

于丽娜老师，办公地点：明德楼221办公室。

附件：1.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首批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经典案例的通知

2.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申报书

3.数字教育“走出去”典型案例推荐汇总表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10 月 27 日